

证券代码：871476

证券简称：伊维达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伊维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晓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为专注于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决策效率，减

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经充分沟通及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便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于终止挂牌相关文件；
-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

成票的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承诺,承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有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双方协商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19年9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伊维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次董事会议决议》

江苏伊维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1日